

成交通知书

致：河南弘达广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荣幸的通知，贵方参加长招采磋商（2025）010号长葛市水利局清潁河、东小洪河入河排污口整治工程项目二次的竞标，经磋商小组评定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小写：1143444.06 元，大写：壹佰壹拾肆万叁仟肆佰肆拾肆元零陆分请据本通知书 30 日内到长葛市水利局签订成交合同等事宜。

采购人（签字并盖章）：长葛市水利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诚汇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见证机构：长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5年12月24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长葛市水利局清潁河、东小洪河入河排污口整治
工程项目（不见面开标）

合
同
书

甲方：长葛市水利局

乙方：河南弘达广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书

甲方: 长葛市水利局

乙方: 河南弘达广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长葛市水利局清溪河、东小洪河入河排污口整治工程项目(不见面开标)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施工地点: 长葛市

二、工程内容:

新建泵站 2 座、新建 DN800 闸阀 1 座、DN2000 闸阀 1 座, 107 国道桥下新建水闸 1 座,原英刘闸北侧启闭机更换为智能式启闭机 1 台及更换闸门止水 1 处,东小洪河黄山路上游更换闸门及启闭机 1 座,配套智能远控设施及控制室 4 套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三、工程造价

工程总造价: 1143444.06 元, 大写: (壹佰壹拾肆万叁仟肆佰肆拾肆元零陆分) 以中标价为准。

四、工期要求

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5 年 12 月 30 日

竣工日期: 2026 年 3 月 30 日

五、付款方式

工程完工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80%, 审计结算后,按照审计价款支付剩余工程款。



六、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甲方应免费为乙方协调施工环境维护，为乙方营造一个良好的施工环境。

七、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乙方必须按照设计工程标准进行施工。

2、乙方必须保证工程质量，根据工程需要对井位自行组织复核，工程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的工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

4、乙方必须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在施工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八、关于质量的约定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规范及设计的要求进行施工。

2、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不合格或未能通过验收，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3、乙方在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完工验收后一年）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九、关于违约责任、索赔和争议的约定

1、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甲方若发现乙方施工存在质量及其他问题的甲方有权发出要求乙方整改的通知，乙方应及时整改。

2、乙方必须自行完成本施工任务，严禁乙方将本项目再次分包或转包。

3、如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经济补偿，且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4、因本合同的履行发生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长葛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认真规划，组织实施，责任到人，确保工程质量，把质量工作放在第一位，确保安全，文明施工。

此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持三份(有不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再定)。

甲方(盖章)：长葛市水利局

乙方(盖章)：河南弘达广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账号：

账号：1715020709200048917

开户行：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平县支行

2015年12月16日

2015年12月16日

